

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赣教体艺办函〔2026〕14号

关于举办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的补充通知

各高校：

根据教育部工作要求和《关于举办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的通知》（赣教体艺字〔2026〕11号）安排，为确保我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顺利进行，现就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如下。

一、展演项目报送数量

根据我省高校办学实际，对展演项目报送数量进行优化调整。各高校须按调整后的名额，在组织校级集中展演、专家评选和校内公示的基础上择优报送。所有项目均不得多报，但可视情况少报，确保质量，宁缺毋滥。

（一）艺术表演节目。设有艺术类专业的高校，每所可报送4个甲组节目和4个乙组节目；未设艺术类专业的高校，每所可报送6个甲组节目。每个组别的每个项目只能报送1个节目；报送3个以上甲组节目的，必须有一个甲组合唱节目；个人项目不超过20%，个人项目每名学生限报1个节目，且不得与集体项目兼报。

（二）艺术作品。设有艺术类专业的高校，每所可报送4件甲

组作品和 4 件乙组作品；未设艺术类专业的高校，每所可报送 6 件甲组作品。每个组别的每个项目不得超过 2 件作品。每名作者限报 1 件。

（三）艺术实践工作坊。每所高校可报送 1 个，参加人数不超过 12 人。其中，学生 7-9 人、指导教师 1-3 人。

（四）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成果。每所高校可分别报送 3 篇学术论文和 2 个教学改革案例（每篇学术论文作者不超过 2 人，每个案例完成人不超过 3 人）。

二、展演项目报送时间、方式

各高校须于 8 月 20 日前，根据报送名额，按要求展演项目的电子材料，分别报送至以下电子邮箱。邮件标题及压缩包文件统一命名为：江西大艺展+学校名称+艺术表演/艺术作品/艺术实践工作坊/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成果+甲组/乙组+节目名称。

（一）艺术表演节目

1. 声乐: jxsdyz-hc@163.com。
2. 器乐: jxsdyz-qy@163.com。
3. 舞蹈: jxsdyz-wd@163.com。
4. 戏剧（戏曲）: jxsdyz-xj@163.com。
5. 朗诵: jxsdyz-ls@163.com。

同时，将加盖学校公章后的艺术表演节目登记表（附件 1）PDF 版和 Word 版报送至邮箱：jxsdyz-hc@163.com。联系人及电话：程老师 13879199197。

（二）艺术作品和艺术实践工作坊

艺术作品、艺术实践工作坊的电子材料，以及加盖学校公章后的艺术作品登记表（附件 2）和艺术实践工作坊报送表（附件 3）统一报送至邮箱 jxmyjzw@163.com。实物作品邮寄至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紫阳大道 99 号江西师范大学美术馆。联系人及电话：陈老师 15397917191。

（三）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成果

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成果电子材料，以及加盖学校公章后的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成果登记表（附件 4）和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成果申报书（附件 5），统一报送至邮箱 tdmy@jcu.edu.cn。联系人及电话：葛老师 13879883326。

三、其他事项

（一）明确专人全程负责展演活动。各高校要明确 1 名联络员具体负责校级展演活动组织和材料报送等工作，确保信息畅通，并于 6 月 15 日前加入 QQ 工作群（245085166），后期相关具体工作将通过工作群布置。

（二）及时报送校级展演开展情况。根据教育部要求，各高校须于 7 月 20 日前，将校级展演开展情况报送至全国第八届大学生艺术展演网络平台（网址：<https://yszy.eduyun.cn/hd/dyz>，操作指南见网络平台“活动通知”，登录账号激活码后期通过 QQ 工作群另行分配）。

（三）按要求报送活动总结等材料。各高校须于 8 月 20 日前，将本校展演活动实施方案、活动总结（3500 字以内，包括但不限

于活动概述、组织筹备、活动内容与过程、参与情况、亮点与特色、成效与影响、问题与反思、未来展望等内容，要求语言精炼、内容真实、逻辑清晰、重点突出、注重用数据说话）加盖学校公章的 PDF 和 Word 版电子材料，以及相关佐证材料报省教育厅体卫艺处。

联系人：龙老师，电话：0791-86765207，15679199530，电子邮箱：twyc@jxedu.gov.cn。

- 附件：1. 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艺术表演节目登记表
2. 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艺术作品登记表
3. 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报送表
4. 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成果登记表
5. 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成果申报书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艺术表演节目登记表

单位： (盖 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节目名称	组别 (甲组/ 乙组)	项目			人数			表演者 姓名 (仅限个 人项目 填写)	节目 时长	指导教师 (不超过 3 人)	是否 原创
						共计	男	女				
			大类	小类	集体/个人							

备注：大类是指艺术表演节目的类别，包括声乐、器乐、舞蹈、戏剧（戏曲）、朗诵；小类是特指声乐、器乐节目的具体分类，包括合唱、小合唱、表演唱，合奏、小合奏、重奏，其他类别的节目不用填写此栏。

附件 2

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艺术作品登记表

单位：（ 盖 章 ）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作品名称	作品数量(幅)	组别 (甲组/ 乙组)	项目		作者姓名	指导教师 (影视作品不超过 3 人，其他作品 限 1 名)
				大类	小类		

备注：1. 大类是至艺术作品的类别，包括绘画、书法、篆刻、摄影、设计、影视；小类是特指影视作品的具体分类，包括记录短片、剧情短片、AIGC 动画短片等，其他类别的作品不用填写此栏。

附件 3

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 大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报送表

参展学校（全称）	
工作坊名称	
作者姓名（7-9 人）	
指导教师姓名 （1-3 人）	
是否报送视频	
工作坊项目简介（不超过 500 字）	

设计思路和特色描述

展区设计方案（可另附设计图稿）

学校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_____

单位及职务：_____

手机号码：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附件 4

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成果登记表

单位：_____（公章） 填表人：_____ 手机号码：_____

序号	名称	类别	作者姓名

备注：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成果包括学术论文和教学改革案例 2 个类别；学术论文作者不超过 2 人；教学改革案例完成人不超过 3 人。

附件 5

江西省第十二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 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成果申报书

申报学校: (公章) 申报日期:

成果类别	
成果题目	
作者姓名 (学术论文作者不超过 2 人; 教学改革案例完 成人不超过 3 人)	
成果简介 (限 500 字以内, 可另附页)	

联系人:

单位及职务: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